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補充公告

茲提述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3年4月25日刊載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報」)。除下文另有說明外, 以下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繼年報於「董事會報告」一節披露的信息外, 本公司希望向本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信息。

1.) 年報第 47 至 48 頁 有關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畫" 一節

本公司於2022年10月28日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畫授予1,066,000份限制性股票予激勵對象(「預留授予」), 預留授予部分之業績考核要求為集團層面的每年考核, 其考核年度為2022年至2024年的3個會計年度, 及以激勵對象每個年度達到業績考核目標。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畫, 預留授予的業績考核目標如下:

集團層面的業績考核要求:

歸屬安排		業績考核目標 A 公司歸屬係數 100%	業績考核目標 B 公司歸屬係數 80%
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個歸屬期	滿足以下兩個目標之一: (1)營業收入較2020年增長65%以上(含); (2)銷售毛利較2020年增長65%以上(含)。	滿足以下兩個目標之一: (1)營業收入較2020年增長不低於52%(含); (2)銷售毛利較2020年增長不低於52%(含)。
	第二個歸屬期	滿足以下兩個目標之一: (1)營業收入較2020年增長90%以上(含); (2)銷售毛利較2020年增長90%以上(含)。	滿足以下兩個目標之一: (1)營業收入較2020年增長不低於72%(含); (2)銷售毛利較2020年增長不低於72%(含)。
	第三個歸屬期	滿足以下兩個目標之一:	滿足以下兩個目標之一:

		(1)營業收入較 2020 年增長以上 120%(含)；	(1)營業收入較 2020 年增長不低於 96%(含)；
		(2)銷售毛利較 2020 年增長 120%以上(含)。	(2)銷售毛利較 2020 年增長不低於 96%(含)。

註：上述「營業收入」指經審計的本集團的營業收入；「銷售毛利」指經審計的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減去經審計的本集團的營業成本。

激勵對象個人層面的績效考核要求：

激勵對象個人層面的考核根據本公司內部績效考核相關制度實施。激勵對象個人考核評價結果分為「合格」、「不合格」兩個等級，對應的可歸屬情況如下：

評價標準	合格	不合格
個人歸屬係數	100%	0%

在公司業績目標達成的前提下，激勵對象當年實際可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量 = 個人當年計劃歸屬的數量 × 公司歸屬係數 × 個人歸屬係數。

激勵對象當期計劃歸屬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歸屬或不能全部歸屬的，作廢失效，不可遞延至下一年度。

2018 年股權激勵計畫

2018 年股權激勵計畫已經於 2022 年 2 月 13 日到期，於 2022 年財政年度並沒有根據此計畫授予內資股。

2.) 年報第 48 至 50 頁有關 "募集資金使用的情況" 一節

年報第 48 至 50 頁披露的資金使用均按照本公司之前披露的計劃使用。至於由 2022 年財政年度結轉至往後年度之尚餘未動用資金餘額，將會根據年報第 48 至 50 頁披露的使用計劃及預期時間表內使用。

除本公告所披露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閱覽外，年報所載列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2023 年 10 月 1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吳平先生及孫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鍾勇先生、蔡敏勇先生、王頻先生及鄒甫文女士。

**僅供識別*